

附件 6.4 自行监测方案

依据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各重点区域进行监管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具体监测实施，本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。

6.4.1 监测明细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取样位置	监测频次
1	3#车间东侧（缩节胺车间）	pH、砷、镉、六价铬、铜、铅、汞、镍、四氯化碳、氯仿、氯甲烷、1,1-二氯乙烷、1,2-二氯乙烯、顺式1,2-二氯乙烯、反式1,2-二氯乙烯、二氯甲烷、1,2-二氯丙烷、1,1,1,2-四氯乙烷、1,1,2,2-四氯乙烷、四氯乙烯、1,1,1-三氯乙烷、1,1,2-三氯乙烷、三氯乙烯、1,2,3-三氯丙烷、氯乙烯、苯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、乙苯、苯乙烯、甲苯、间二甲苯、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、硝基苯、苯胺、2-氯酚、苯并[a]蒽、苯并[a]芘、苯并[b]荧蒽、苯并[k]荧蒽、萘、全离子交换量、全磷、全氯等	0—0.2m 表层土	1次/年
2	4#车间东侧（乙烯利车间）			
3	7#车间东侧（胺鲜酯车间）			
4	8#车间东侧（矮壮素车间）			
5	罐区北侧			
6	危化品库南侧			
7	危废间北侧			
8	污水站东南侧			
9	罐区北侧			
10	成品库东侧			
11	RCO 西侧			
12	办公楼外			
13	厂界东侧			
14	厂界南侧			
15	厂界北侧			
16	厂界西侧			

6.4.2 采样点分布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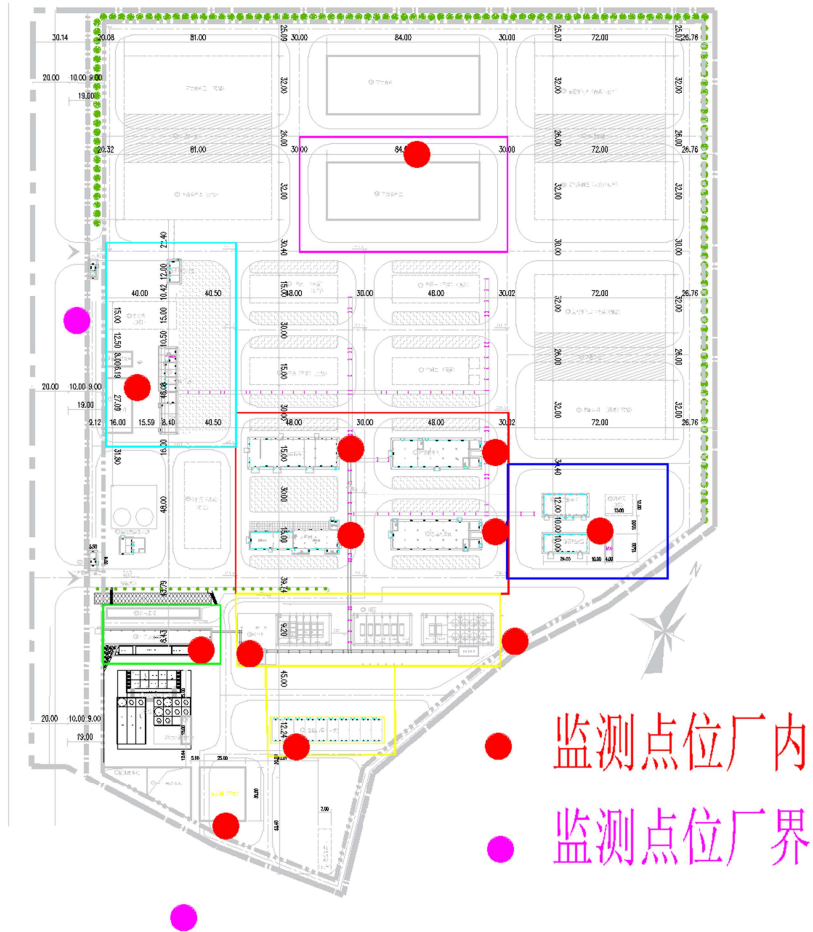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6.4.2-1 土壤检测点位图

6.4.3 土壤环境评估

6.4.3.1 评估方法

(1) 单项污染物的累积性

单项污染物的累积性评价采用单因子累积指数法，计算公式为：

$$A_i = C_i / B_i$$

式中： A_i 表示土壤中污染物 i 的单因子累积指数；

C_i 表示土壤污染物 i 的含量；单位与 B_i 保持一致；

B_i 表示土壤污染物 i 的本低值或上一周期监测值。

(2) 污染物的累积性评价

根据 A_i 值，将土壤点位单项污染物累积程度分为无明显累积和有明细累积。评价方法及结果如表 6.1-1 所示：

表 6.1-1 土壤单项污染物累积评价结果表

累积等级	A_i 值	累积程度
I	≤ 1.5	无明显累积
II	> 1.5	有明细累积

(3) 污染物超标评价

单项污染物的超标评价，以《土壤环境质量-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试行）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二类用地删选值作为评价标准。

(4) 土壤质量状况描述

根据点位单项污染物累积性评价和超标评价结果，按表 6.2-1 将监测点位土壤质量划分为 I 级，II 级，III 级和 IV 级四个等级。

表 6.2-1 调查点位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表

评价结果	无明显累积	有明细累积
未超标	I 级	II 级
超标	III 级	IV 级
I 级：土壤污染物无明显累积，也没有超标现象，一般认为点位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较好，应加强日常环境质量保护。		
II 级：土壤污染物已有明显累积，但未超标，应清查并控制污染源，遏制土壤污染物累积趋势。		
III 级：土壤污染物无明显累积，但有污染物超标现象发生，应查清超标原因，加强土壤风险管控。		
IV 级：土壤污染物存在明显累积现象，且同种污染物也存在超标现象，须启动详细调查和风险管控，确定是否需要修复。		

6.4.3.2 结果评价

根据河南中天云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土壤数据显示,各区域土壤数据未超出标准,且远小于标准限值。检测报告见附件。